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26年6月16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北方股份大厦4楼会议室
-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6日
至2026年6月16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A股股东 |
| 1 |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2 | 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 |
| 3 | 关于《关于修订〈章程〉申请减资的议案》。 | √ |
| 4 | 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 |
| 5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6 | 关于《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7 |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8 | 关于《选举吴国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9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1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1、各议案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7 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九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议案 8-10 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第九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2026 年 5 月 2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材料将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2、议案 5、议案 9、议案 10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将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先行一并冻结。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权效力,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登记办法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文),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上午 9 时—下午 17 时)向公司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等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情况: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田凤林
联系电话:0472-2642244
特此公告。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262 | 北方股份 | 2026/6/9 |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以下简称“委托人”)出席 2026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身份证或
受托人持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2 | 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 | |
| 3 | 关于《关于修订〈章程〉申请减资的议案》。 | | | |
| 4 | 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 | |
| 5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6 | 关于《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7 |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8 | 关于《选举吴国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9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1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张德德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连续任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独立董事张德德先生因任期届满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请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张德德先生辞职后将在公司担任顾问职务。张德德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张德德先生的离任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正式生效。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请关注的基本情况

| 姓名 | 职务 | 离任原因 | 原定任期届满日 | 离任日期 | 是否继任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 | 是否持有未执行完毕的股权激励 |
|-----|---------------------------|-----------|-----------|-----------|------------------|----------------|
| 张德德 |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 张德德先生任期届满 | 2026年6月5日 | 2026年6月5日 | 否 | 无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且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张德德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专业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公司将按照规定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选聘程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德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张德德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张德德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71 证券简称: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2026-016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5月25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方式发出通知和资料,同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紧急召开会议,会议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郭华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回购股份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需(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或“本次回购股份”)。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自身价值的合理认可,为维护公司市场价值及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助力公司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和股票价格等因素,公司拟实施回购。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回购股份的种类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回购期限、起止日期
1.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如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回购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公告前10个交易日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前届的公告日期起算;本公告前一日;

(2)公司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所规定的其情形。

3.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披露。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情况:通过。

(五)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资金总额
如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19.47元/股,测算,预计可回购数量约5,136,106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0.28%;若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19.47元/股测算,预计可回购数量约2,568,053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0.13%。

| 回购来源 | 回购数量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回购资金总额 | 回购实施期限 |
|------------------|---------------------------------|-------------|-------------|-----------------------------|
| 用于回购专户中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 2,568,053股 - 5,136,106股(回购数量上限) | 0.13%-0.28% | 5,000万元-1亿元 | 自中国证监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

本次回购具体回购数量及资金总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股份数量及资金使用总额为准。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发生发生现金红利、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情况:通过。

(七)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回购股份后法律法规或者证券监管机构的安排
1.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12号《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3年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的部分股份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予以注销。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公司回购股份涉及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如涉及股份注销,公司将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履行债权人通知义务,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除涉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须由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外,根据相关监管部门意见、政策变化或市场环境变化等情况,决定继续实施、调整或者终止实施本次回购方案;

2.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调整回购股份,确定具体实施回购的时间、价格、数量等;

3.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签署相关协议合同(如需要);

4.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如需要);

5.回购完成后,办理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如需要);

6.回购期间停牌的,决定回购顺延相关事宜;

7.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回购股份的公告
表决情况:通过。

(十二)回购股份的公告
表决情况:通过。

1.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如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回购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公告前10个交易日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前届的公告日期起算;本公告前一日;

(2)公司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所规定的其情形。

3.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披露。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情况:通过。

(五)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资金总额
如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19.47元/股,测算,预计可回购数量约5,136,106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0.28%;若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19.47元/股测算,预计可回购数量约2,568,053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0.13%。

| 回购来源 | 回购数量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回购资金总额 | 回购实施期限 |
|------------------|---------------------------------|-------------|-------------|-----------------------------|
| 用于回购专户中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 2,568,053股 - 5,136,106股(回购数量上限) | 0.13%-0.28% | 5,000万元-1亿元 | 自中国证监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

本次回购具体回购数量及资金总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股份数量及资金使用总额为准。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发生发生现金红利、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情况:通过。

(七)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回购股份后法律法规或者证券监管机构的安排
1.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12号《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3年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的部分股份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予以注销。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情况:通过。

(九)公司回购股份涉及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如涉及股份注销,公司将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履行债权人通知义务,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除涉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须由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外,根据相关监管部门意见、政策变化或市场环境变化等情况,决定继续实施、调整或者终止实施本次回购方案;

2.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调整回购股份,确定具体实施回购的时间、价格、数量等;

3.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签署相关协议合同(如需要);

4.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如需要);

5.回购完成后,办理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如需要);

6.回购期间停牌的,决定回购顺延相关事宜;

7.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需(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或“本次回购股份”)。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自身价值的合理认可,为维护公司市场价值及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助力公司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和股票价格等因素,公司拟实施回购。

(二)回购股份的种类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四)回购期限、起止日期
1.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如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回购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公告前10个交易日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前届的公告日期起算;本公告前一日;

(2)公司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所规定的其情形。

3.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披露。

(五)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资金总额
如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上限未超出下限的1倍。若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1亿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19.47元/股测算,预计可回购数量约5,136,106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0.28%;若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19.47元/股测算,预计可回购数量约2,568,053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0.13%。

| 回购来源 | 回购数量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回购资金总额 | 回购实施期限 |
|------------------|---------------------------------|-------------|-------------|-----------------------------|
| 用于回购专户中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 2,568,053股 - 5,136,106股(回购数量上限) | 0.13%-0.28% | 5,000万元-1亿元 | 自中国证监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

本次回购具体回购数量及资金总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股份数量及资金使用总额为准。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发生发生现金红利、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回购股份后法律法规或者证券监管机构的安排
1.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12号《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3年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的部分股份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予以注销。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情况:通过。

(九)公司回购股份涉及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如涉及股份注销,公司将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履行债权人通知义务,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除涉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须由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外,根据相关监管部门意见、政策变化或市场环境变化等情况,决定继续实施、调整或者终止实施本次回购方案;

2.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调整回购股份,确定具体实施回购的时间、价格、数量等;

3.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签署相关协议合同(如需要);

4.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如需要);

5.回购完成后,办理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如需要);

6.回购期间停牌的,决定回购顺延相关事宜;

7.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回购股份的公告
表决情况:通过。

(十二)回购股份的公告
表决情况:通过。

1.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如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回购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公告前10个交易日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前届的公告日期起算;本公告前一日;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6-03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6年6月25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1号中国联通大厦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
2.出席本次会议的优先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3.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的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
本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有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由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靳先生主持,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现任董事13人,列席9人,独立董事董国华先生、顾月丹先生、吴杰正先生、姜鑫先生、耿汝光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鞠晓先先生、王军辉先生、尹山先生、杨宇先生、沈洪先生、李律先生因另有其他重要事务未列席本次会议;
- 2.董事会秘书王澐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弃权 | | |
|------|----------------|--------|------------|--------|-----------|--------|
| A股 | 16,740,674,053 | 97,938 | 41,030,889 | 0.0441 | 4,271,525 | 0.0254 |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末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弃权 | | |
|------|----------------|--------|------------|--------|-----------|--------|
| A股 | 16,743,382,507 | 97,938 | 39,840,449 | 0.2382 | 3,003,841 | 0.0179 |

3.议案名称:关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弃权 | | |
|------|----------------|--------|------------|--------|-----------|--------|
| A股 | 16,740,449,488 | 97,938 | 40,266,244 | 0.0401 | 5,419,006 | 0.0323 |

4.议案名称:关于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非融资性担保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弃权 | | |
|------|----------------|--------|------------|--------|-----------|--------|
| A股 | 16,446,704,526 | 97,938 | 38,044,107 | 1.9856 | 5,438,606 | 0.0324 |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弃权 | | |
|------|----------------|--------|------------|--------|-----------|--------|
| A股 | 16,734,944,505 | 99,946 | 46,427,307 | 0.2780 | 4,774,726 | 0.0285 |

6.0.议案名称:关于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联通红筹公司”)年度股东大会“补选投票”的结果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弃权 | | |
|------|----------------|--------|------------|--------|-----------|--------|
| A股 | 16,739,897,878 | 99,744 | 41,501,324 | 0.2472 | 4,768,026 | 0.0284 |

6.02.议案名称:关于联通红筹公司2025年末利润分配的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弃权 | | |
|------|----------------|--------|------------|--------|-----------|--------|
| A股 | 16,740,679,023 | 97,938 | 41,914,689 | 0.2497 | 3,372,626 | 0.0201 |

6.03.议案名称:关于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重选董事及授权董事会重选董薪酬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弃权 | | |
|------|----------------|--------|-------------|--------|-----------|--------|
| A股 | 16,459,644,052 | 98,648 | 317,882,296 | 1.9287 | 8,640,769 | 0.0515 |

6.04.议案名称:关于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其在有关期间内,按一切适用法律购买中国联通公司股份的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弃权 | | |
|------|----------------|--------|------------|--------|-----------|--------|
| A股 | 16,740,511,566 | 98,280 | 39,885,434 | 0.2375 | 5,790,227 | 0.0346 |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弃权 | | |
|------|----------------|--------|-------------|--------|-----------|--------|
| A股 | 16,526,261,367 | 98,467 | 264,869,833 | 1.5192 | 6,066,027 | 0.0361 |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弃权 | | |
|------|----------------|--------|------------|--------|-----------|--------|
| A股 | 16,747,640,779 | 99,704 | 33,870,334 | 0.2018 | 4,672,124 | 0.0278 |

8.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弃权 | | |
|------|----------------|--------|------------|--------|-----------|--------|
| A股 | 16,734,577,238 | 99,937 | 46,291,191 | 0.2734 | 6,136,688 | 0.0369 |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弃权 |
|------|----------------|--------|------|----|
| A股 | 16,723,780,238 | 99,679 | 46,5 | |